國立東華大學分層負責明細表—經費共同項目

100 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行政會議通過107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行政會議通過

工作項目及內容		決行層級		備註
		行政單位	學術單位	·
1萬元以下請購 及核支	部門經費	一級主管	系 所 主 管 或 執 行 單 位 主 管	
	計畫經費			
逾1萬元~10萬 元請購及核支	部門經費	一級主管	一級主管	
	計畫經費	一級主管	系所主管或執 行單位主管	
逾10萬元~100 萬元請購及核支	部門經費	總務長		本類購案,統 一授權由總 務長核定
	計畫經費			
逾100萬元~500 萬元請購及核支	部門經費	副校長		本類購案,統 一授權由副 校長核定
	計畫經費			
逾500萬元請購 及核支	部門經費	校長		本類購案,由 校長核定
	計畫經費			

附記:

- 一、本校各項請購及核支應依本項分層負責明細表決行層級辦理。
- 二、總務處應加強採購教育宣導,各單位同性質採購應倂案辦理招標,切勿化整為零或分批辦理,違反政府採購法規定。